

普宁市财政局文件

普财农〔2025〕38号

关于下达2025年中央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资金（农村公益事业建设财政奖补）的通知

市农业农村局：

根据《广东省财政厅关于下达2025年中央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资金（农村公益事业建设财政奖补）的通知》（粤财农〔2025〕113号）文件精神，现将2025年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农村公益事业建设财政奖补资金）464万元下达给你局，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请按照《财政部关于印发〈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农〔2023〕81号）、《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农业农村厅关于印发〈广东省中央财政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资金管理实施细则〉的通知》（粤财农〔2024〕38号）等文件要求，切实管好用好本次下达的中央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预算资金，及时将资金安排到具体项目，加快资金拨付使用进度，充分发挥资金使用效益。切实加强资金监管，不得挤占、截留或挪用，确保专款专

用。年终请按要求统一编列决算。

二、请严格落实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在预算执行过程中，对照本次下达的绩效目标（详见附件）做好绩效运行监控，确保年度绩效目标如期实现，财政资金发挥预期效益。

附件：广东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25 年中央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资金（农村公益事业建设财政奖补）的通知（粤财农〔2025〕113 号）



公开方式：依申请公开

普宁市财政局人事秘书股

2025 年 8 月 1 日印发

广东省财政厅文件

粤财农〔2025〕113号

广东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25 年中央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资金（农村公益事业建设财政奖补）的通知

有关地级以上市财政局，有关财政省直管县（市）财政局：

根据《财政部关于下达 2025 年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预算的通知》（财农〔2025〕35 号），现下达 2025 年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农村公益事业建设财政奖补资金）（具体金额和科目详见附件 1）。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请按照《财政部关于印发〈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农〔2023〕81 号）、《广东省财政厅 广东省

农业农村厅关于印发《广东省中央财政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资金管理实施细则》的通知》（粤财农〔2024〕38号）等文件要求，切实管好用好本次下达的中央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预算资金，应及时将资金安排到具体项目，加快资金拨付使用进度，充分发挥资金使用效益。切实加强资金监管，不得挤占、截留或挪用，确保专款专用。年终请按要求统一编列决算。

二、按照中央要求，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资金列入转移支付预算执行常态化监督范围，各级财政部门要在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及时登录接收预算指标，并保持“追踪”标识不变，依托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转移支付监控模块，加强日常监管，提高转移支付资金管理使用的规范性和有效性。

三、请严格落实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在预算执行过程中，对照本次下达的绩效目标（详见附件2、3）做好绩效运行监控，确保年度绩效目标如期实现，财政资金发挥预期效益。

附件：1. 2025年农村综合改革资金（农村公益事业建设财政奖补）分配明细表

2. 2025年农村综合改革资金（农村公益事业建设财政奖补）绩效目标表

3. 2025年农村综合改革资金（农村公益事业建设财

政奖补) 建设任务表



2025年农村综合改革资金（农村公益事业建设财政奖补）分配明细表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单位编码	项目名称	分配单位	三保目录	是否直拔“三保”专户	功能分类科目	部门经济分类科目	政府经济分类科目	金额	备注
合计									206200000.00	
一、各市合计									72360000.00	
韶关市小计	440299000								3070000.00	
韶关市	440200000	2025年农村公益事业财政奖补年中批-韶关市曲江區	440200000韶关市本级	无	否	2130701 对村级公益事业建设的补助			1240000.00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1240000.00	
韶关市	440200000	2025年农村公益事业财政奖补年中批-韶关市武江区	440200000韶关市本级	无	否	2130701 对村级公益事业建设的补助			940000.00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940000.00	
韶关市	440200000	2025年农村公益事业财政奖补年中批-韶关市浈江区	440200000韶关市本级	无	否	2130701 对村级公益事业建设的补助			890000.00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890000.00	
汕头市小计	440599000								13300000.00	
汕头市	440500000	2025年农村公益事业财政奖补年中批-汕头市潮南区	440500000汕头市本级	无	否	2130701 对村级公益事业建设的补助			3360000.00	

单位名称	单位编码	项目名称	分配单位	三保目录	是否直拔“三保”专户	功能分类科目	部门经济分类科目	政府经济分类科目	金额	备注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2880000.00	
潮州市小计	445199000								5130000.00	
潮州市	445100000	2025年农村公益事业财政奖补年中批-潮州市湘桥区	445100000潮州市本级	无	否	2130701 对村级公益事业建设的补助			1430000.00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1430000.00	
潮州市	445100000	2025年农村公益事业财政奖补年中批-潮州市潮安区	445100000潮州市本级	无	否	2130701 对村级公益事业建设的补助			3700000.00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3700000.00	
揭阳市小计	445299000								5240000.00	
揭阳市	445200000	2025年农村公益事业财政奖补年中批-揭阳市揭东区	445200000揭阳市本级	无	否	2130701 对村级公益事业建设的补助			2570000.00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2570000.00	
揭阳市	445200000	2025年农村公益事业财政奖补年中批-揭阳市榕城区	445200000揭阳市本级	无	否	2130701 对村级公益事业建设的补助			2670000.00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2670000.00	
云浮市小计	445399000								3200000.00	
云浮市	445300000	2025年农村公益事业财政奖补年中批-云浮市云城区	445300000云浮市本级	无	否	2130701 对村级公益事业建设的补助			1650000.00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1650000.00	

单位名称	单位编码	项目名称	分配单位	三保目录	是否直拔“三保”专户	功能分类科目	部门经济分类科目	政府经济分类科目	金额	备注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4100000.00	
连州市	441882000	2025年农村公益事业财政奖补年中批-清远市连州市	441882000连州市	无	否	2130701 对村级公益事业建设的补助			2360000.00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2360000.00	
潮州市小计	445199000								2660000.00	
饶平县	445122000	2025年农村公益事业财政奖补年中批-潮州市饶平县	445122000饶平县	无	否	2130701 对村级公益事业建设的补助			2660000.00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2660000.00	
揭阳市小计	445299000								10900000.00	
揭西县	445222000	2025年农村公益事业财政奖补年中批-揭阳市揭西县	445222000揭西县	无	否	2130701 对村级公益事业建设的补助			2870000.00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2870000.00	
惠来县	445224000	2025年农村公益事业财政奖补年中批-揭阳市惠来县	445224000惠来县	无	否	2130701 对村级公益事业建设的补助			3390000.00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3390000.00	
普宁市	445281000	2025年农村公益事业财政奖补年中批-揭阳市普宁市	445281000普宁市	无	否	2130701 对村级公益事业建设的补助			4640000.00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4640000.00	
云浮市小计	445399000								9150000.00	

附件2

2025年农村综合改革资金（农村公益事业建设 财政奖补）绩效目标表

资金名称		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农村公益事业建设财政奖补）		
省级主管部门		广东省农业农村厅		
市县主管部门		各有关县（市、区）农业农村局		
金额（万元）		20620		
年度目标	推进农村公益事业建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支持村内公益设施建设数量	≥280个
		质量指标	村内公益设施建设验收合格率	10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农村公益事业建设财政奖补滚动项目库	基本建立
			人居环境和村容村貌	有效提升
		经济效益指标	村民收入和村集体收入	增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项目村群众满意度	≥90%	

附件3

2025年农村综合改革资金（农村公益事业 建设财政奖补）建设任务表

单位：万元

序号	市别	县级/项目 承担单位	建设内容	建设任务	资金	备注
	合计				20620	
(一)	汕头市	小计			1371	
1	龙湖区	龙湖区农业农村局	本次下达资金建设内容为农村公益性事业建设项目，包括开展村内户外道路、村容村貌改造、村内坑塘沟渠、村庄绿化美化、饮水设施等以及村民通过民主程序议定需要兴办且符合有关规定的其他公益事业建设项目。	项目村人居环境逐步改善，村容村貌有效提升；公共基础设施水平逐步提升；建设项目按时验收，并达到合格以上标准；村民收入和村集体收入增加；项目村群众满意度在90%以上。	145	
2	金平区	金平区农业农村局	本次下达资金建设内容为农村公益性事业建设项目，包括开展村内户外道路、村容村貌改造、村内坑塘沟渠、村庄绿化美化、饮水设施等以及村民通过民主程序议定需要兴办且符合有关规定的其他公益事业建设项目。	项目村人居环境逐步改善，村容村貌有效提升；公共基础设施水平逐步提升；建设项目按时验收，并达到合格以上标准；村民收入和村集体收入增加；项目村群众满意度在90%以上。	140	
3	濠江区	濠江区农业农村局	本次下达资金建设内容为农村公益性事业建设项目，包括开展村内户外道路、村容村貌改造、村内坑塘沟渠、村庄绿化美化、饮水设施等以及村民通过民主程序议定需要兴办且符合有关规定的其他公益事业建设项目。	项目村人居环境逐步改善，村容村貌有效提升；公共基础设施水平逐步提升；建设项目按时验收，并达到合格以上标准；村民收入和村集体收入增加；项目村群众满意度在90%以上。	71	
4	潮阳区	潮阳区农业农村局	本次下达资金建设内容为农村公益性事业建设项目，包括开展村内户外道路、村容村貌改造、村内坑塘沟渠、村庄绿化美化、饮水设施等以及村民通过民主程序议定需要兴办且符合有关规定的其他公益事业建设项目。	项目村人居环境逐步改善，村容村貌有效提升；公共基础设施水平逐步提升；建设项目按时验收，并达到合格以上标准；村民收入和村集体收入增加；项目村群众满意度在90%以上。	418	
5	潮南区	潮南区农业农村局	本次下达资金建设内容为农村公益性事业建设项目，包括开展村内户外道路、村容村貌改造、村内坑塘沟渠、村庄绿化美化、饮水设施等以及村民通过民主程序议定需要兴办且符合有关规定的其他公益事业建设项目。	项目村人居环境逐步改善，村容村貌有效提升；公共基础设施水平逐步提升；建设项目按时验收，并达到合格以上标准；村民收入和村集体收入增加；项目村群众满意度在90%以上。	336	
6	澄海区	澄海区农业农村局	本次下达资金建设内容为农村公益性事业建设项目，包括开展村内户外道路、村容村貌改造、村内坑塘沟渠、村庄绿化美化、饮水设施等以及村民通过民主程序议定需要兴办且符合有关规定的其他公益事业建设项目。	项目村人居环境逐步改善，村容村貌有效提升；公共基础设施水平逐步提升；建设项目按时验收，并达到合格以上标准；村民收入和村集体收入增加；项目村群众满意度在90%以上。	220	
7	南澳县	南澳县农业农村局	本次下达资金建设内容为农村公益性事业建设项目，包括开展村内户外道路、村容村貌改造、村内坑塘沟渠、村庄绿化美化、饮水设施等以及村民通过民主程序议定需要兴办且符合有关规定的其他公益事业建设项目。	项目村人居环境逐步改善，村容村貌有效提升；公共基础设施水平逐步提升；建设项目按时验收，并达到合格以上标准；村民收入和村集体收入增加；项目村群众满意度在90%以上。	41	
(二)	韶关市	小计			1398	
1	武江区	武江区农业农村局	本次下达资金建设内容为农村公益性事业建设项目，包括开展村内户外道路、村容村貌改造、村内坑塘沟渠、村庄绿化美化、饮水设施等以及村民通过民主程序议定需要兴办且符合有关规定的其他公益事业建设项目。	项目村人居环境逐步改善，村容村貌有效提升；公共基础设施水平逐步提升；建设项目按时验收，并达到合格以上标准；村民收入和村集体收入增加；项目村群众满意度在90%以上。	94	
2	浈江区	浈江区农业农村局	本次下达资金建设内容为农村公益性事业建设项目，包括开展村内户外道路、村容村貌改造、村内坑塘沟渠、村庄绿化美化、饮水设施等以及村民通过民主程序议定需要兴办且符合有关规定的其他公益事业建设项目。	项目村人居环境逐步改善，村容村貌有效提升；公共基础设施水平逐步提升；建设项目按时验收，并达到合格以上标准；村民收入和村集体收入增加；项目村群众满意度在90%以上。	89	

序号	市别	县级/项目 承担单位	建设内容	建设任务	资金	备注
8	连州市	连州市农业农村局	本次下达资金建设内容为农村公益性事业建设项目,包括开展村内户外道路、村容村貌改造、村内坑塘沟渠、村庄绿化美化、饮水设施等以及村民通过民主程序议定需要兴办且符合有关规定的其他公益事业建设项目。	项目村人居环境逐步改善,村容村貌有效提升;公共基础设施水平逐步提升;建设项目按时验收,并达到合格以上标准;村民收入和村集体收入增加;项目村群众满意度在90%以上。	236	
(十)	潮州市	小计			779	
1	湘桥区	湘桥区农业农村局	本次下达资金建设内容为农村公益性事业建设项目,包括开展村内户外道路、村容村貌改造、村内坑塘沟渠、村庄绿化美化、饮水设施等以及村民通过民主程序议定需要兴办且符合有关规定的其他公益事业建设项目。	项目村人居环境逐步改善,村容村貌有效提升;公共基础设施水平逐步提升;建设项目按时验收,并达到合格以上标准;村民收入和村集体收入增加;项目村群众满意度在90%以上。	143	
2	潮安区	潮安区农业农村局	本次下达资金建设内容为农村公益性事业建设项目,包括开展村内户外道路、村容村貌改造、村内坑塘沟渠、村庄绿化美化、饮水设施等以及村民通过民主程序议定需要兴办且符合有关规定的其他公益事业建设项目。	项目村人居环境逐步改善,村容村貌有效提升;公共基础设施水平逐步提升;建设项目按时验收,并达到合格以上标准;村民收入和村集体收入增加;项目村群众满意度在90%以上。	370	
3	饶平县	饶平县农业农村局	本次下达资金建设内容为农村公益性事业建设项目,包括开展村内户外道路、村容村貌改造、村内坑塘沟渠、村庄绿化美化、饮水设施等以及村民通过民主程序议定需要兴办且符合有关规定的其他公益事业建设项目。	项目村人居环境逐步改善,村容村貌有效提升;公共基础设施水平逐步提升;建设项目按时验收,并达到合格以上标准;村民收入和村集体收入增加;项目村群众满意度在90%以上。	266	
(十四)	揭阳市	小计			1614	
1	榕城区	榕城区农业农村局	本次下达资金建设内容为农村公益性事业建设项目,包括开展村内户外道路、村容村貌改造、村内坑塘沟渠、村庄绿化美化、饮水设施等以及村民通过民主程序议定需要兴办且符合有关规定的其他公益事业建设项目。	项目村人居环境逐步改善,村容村貌有效提升;公共基础设施水平逐步提升;建设项目按时验收,并达到合格以上标准;村民收入和村集体收入增加;项目村群众满意度在90%以上。	267	
2	揭东区	揭东区农业农村局	本次下达资金建设内容为农村公益性事业建设项目,包括开展村内户外道路、村容村貌改造、村内坑塘沟渠、村庄绿化美化、饮水设施等以及村民通过民主程序议定需要兴办且符合有关规定的其他公益事业建设项目。	项目村人居环境逐步改善,村容村貌有效提升;公共基础设施水平逐步提升;建设项目按时验收,并达到合格以上标准;村民收入和村集体收入增加;项目村群众满意度在90%以上。	257	
3	揭西县	揭西县农业农村局	本次下达资金建设内容为农村公益性事业建设项目,包括开展村内户外道路、村容村貌改造、村内坑塘沟渠、村庄绿化美化、饮水设施等以及村民通过民主程序议定需要兴办且符合有关规定的其他公益事业建设项目。	项目村人居环境逐步改善,村容村貌有效提升;公共基础设施水平逐步提升;建设项目按时验收,并达到合格以上标准;村民收入和村集体收入增加;项目村群众满意度在90%以上。	287	
4	惠来县	惠来县农业农村局	本次下达资金建设内容为农村公益性事业建设项目,包括开展村内户外道路、村容村貌改造、村内坑塘沟渠、村庄绿化美化、饮水设施等以及村民通过民主程序议定需要兴办且符合有关规定的其他公益事业建设项目。	项目村人居环境逐步改善,村容村貌有效提升;公共基础设施水平逐步提升;建设项目按时验收,并达到合格以上标准;村民收入和村集体收入增加;项目村群众满意度在90%以上。	339	
5	普宁市	普宁市农业农村局	本次下达资金建设内容为农村公益性事业建设项目,包括开展村内户外道路、村容村貌改造、村内坑塘沟渠、村庄绿化美化、饮水设施等以及村民通过民主程序议定需要兴办且符合有关规定的其他公益事业建设项目。	项目村人居环境逐步改善,村容村貌有效提升;公共基础设施水平逐步提升;建设项目按时验收,并达到合格以上标准;村民收入和村集体收入增加;项目村群众满意度在90%以上。	464	
(十五)	云浮市	小计			1235	
1	云城区	云城区农业农村局	本次下达资金建设内容为农村公益性事业建设项目,包括开展村内户外道路、村容村貌改造、村内坑塘沟渠、村庄绿化美化、饮水设施等以及村民通过民主程序议定需要兴办且符合有关规定的其他公益事业建设项目。	项目村人居环境逐步改善,村容村貌有效提升;公共基础设施水平逐步提升;建设项目按时验收,并达到合格以上标准;村民收入和村集体收入增加;项目村群众满意度在90%以上。	165	

公开方式：依申请公开

抄送：省农业农村厅，财政部广东监管局。

广东省财政厅办公室

2025年7月28日印发
